

我和父亲有众多分歧,其中最大的分歧是对文字的态度。可能是见过太多因文字而惹祸的事例,他对文字是惧而远之的,而后来他从成都调回老家,认识了华贵之后,他对文字的惊惧之,又多了几分鄙视和嘲弄,在劝我不要舞文弄墨的时候,总会带上一句:你不要写成华贵那个样子!

华贵我认识,那是一个画工,就是在钢板上画线,等气割工来把钢板切割开的工种。父亲鄙视他的原因,一是他画线常出错;二是喜欢写诗。他觉得二者之间有联系——因为爱写诗,所以工作不好,你一定要戒之!父亲没有看过《理想国》,却无师自通地明白了柏拉图要把诗人赶出理想国的执念。

就像父亲对许多事情的认知都有一定的片面性一样,他对华贵的判断也很不公平。在我看来,华贵只是太过于纯真和老实,而被众人嘲笑和轻视,这一点,有点像对任何人的话都深信不疑的吉姆佩尔一样,人们将他的这份“信”,当成傻。

还有一个误会,就是华贵写的并不是诗,而是谜语,分行几段,发在报纸中缝上,不费些力气,通常看不到。而一旦幸运地发表了,他必会高兴得手舞足蹈,将报纸剪下来,连同3到5元不等的稿费附言一起,贴在笔记本上。遇上觉得懂的人,他就会高兴地拿给人家翻看,以表明自己每天写东写西,并不是全无益处。这是老天给这个40岁都未成家的苦命人的一点小小的人生甜味,就像几年后又给了他一个带着现成儿子的寡妇,他小小的甘之如飴的幸福,在别人眼中,既心酸,又好笑。

华贵被同事们调侃和嘲弄的事很多,其中尤以接下来要讲这件事最为严重和经典。有一段时间,人们发现原本就不太合群的华贵,越来越爱自动行动,在废钢堆上一呆就是小半天。那废钢堆像小山一样,有几层楼高,是厂区的一个制高点,但因为锈迹和尖锐,很少有人愿意上去。相比而言,人们更愿意去旁边的废料场淘宝,运气好的话,说不定会捡到一截铜缆线,或者漏网的旧空气开关,那上面兴许有未被拆除干净的银块儿,即便捡不到这些,捡根铁丝回去做衣架也是好的。

有好事者就问华贵,你没事跑到废钢堆上去干什么?偷看野猫谈恋爱?人们的话,当然没有书面语言这么文雅。有人甚至提议,让华贵写一首相关的诗歌。而这个时候,华贵就会腼腆而纯真地解释:“我没有偷看野猫谈恋爱,我在和太阳玩!”

此话一出,又成经典,几天之内,至少使七个车间里的八个人笑呛了饭,而把茶水喷到别人脸上的,更

是不计其数。自此之后,和太阳玩——成为父亲在那家大厂的区域性熟语,用来形容头脑不太正常的人,一遇觉得笨和不正常的人或事,就随口来上一句:“你是要去和太阳玩啊?”“只有和太阳玩的人,才能办出这样的事!”“没事别在我眼前晃,去跟太阳玩吧!”句式变幻无穷,大家一听就懂。久去久来,竟成为一种最高级别的鄙视话语或玩笑。

这句话溢出厂区,冲进我耳朵,是不久之后在我做了某件让父亲觉得不靠谱的事情时,他随口送给我的,并且再次提醒,你不要天天念吴诗古文,成为华贵那样的人!像父亲许多期待最终成为我的反向人生目标一件一件达成了一样,父亲的这个期待,也最终变成了反向现实——我最终也成了和太阳玩的人。

很多年来,我总是先于太阳降临时醒来。我很在意这一点,当东方天空略有微红的时候,我就会像一个单恋邻家女孩的青春少年,急急忙忙冲到屋外,只等对方开门出来,挥手打个招呼,说一声“真巧”。然后同路走上一段,美滋滋地幸福一天。

我就是以这样急迫的心情,烧好开水、泡好茶,带上书本和三脚架,冲上19楼屋顶。我不确定太阳会不会出来,但我知道,天一定会亮。夏天5点45分,冬天8点15分,东方一定会大白,运气好的话,一轮金黄的太阳,一定会从地平线上浸出来。第一点亮,夏天是从339电视塔的塔基,冬天是从蓝色港湾小区那个奇怪的皇冠顶上透出来……

最初的太阳是温和的,它从地平线上挤出来,腼腆而羞怯,我曾经上百次看到和拍到过它探出头的那一瞬间,没有两次是一样的,整个城市为之一亮,天边的云霞由暗变红,近处的高楼反射出日照金山样的祥光,阳台花盆中的树枝和小苗,会随之振,每一颗露珠,顿时亮成一个世界,里面的天空,鸽子们应声而飞……

这时,我渐渐明白废钢堆顶上的华贵的心情,这时候的太阳,是可以以友相待并且直视的。它不欺负人,也不嘲弄人,只将一份挡不住的向上的力,散布到地球上,给看到它和没看到它的众生,以重新振作起来的勇气,让他们明白,无论多痛多难的日子,都会成为记忆;无论多冷多黑的夜,都会成为昨夜。而当时间一到,太阳照常会升起,生活会再次重启,每天4万公里的旅程,又要上路,而太阳对众生一视同仁的温暖与煎熬,将再次来临。每当这个时候,所有的悲伤、绝望、傲慢、贪婪、自以为是和焦灼,会显得悲哀而可笑。

这也许就是华贵在面对众人调侃的时候,永远笑眯眯的原因吧。这笑意,隔着五十年距离的我,有一种想落泪的感觉……

和太阳玩的人

曾颖



和太阳玩的人



夜走寒山

陈雅娟

雪夜,清冷的山谷望不见底,一阵山风吹过,森林里发出鬼哭狼嚎般的怪声,令人毛骨悚然。那一夜,我独自穿过二十多里山路,一路上承受着森林黑夜的恐怖与寒冷的侵袭。那是1976年,我来到知青点的第三个冬天。我自小在小兴安岭林区长大,当时林区实行企政合一,按照政策,林区城镇的知青都要到林业局下属单位知青点锻炼,也就是上山下乡中的“上山”。我所在的知青点名为南岔森林经营所。南岔是黑龙江伊春市东南门户,位于小兴安岭南段的青黑山支脉,这里重峦叠嶂、沟壑纵横,地形地貌极为复杂。南岔也是绥化、汤林的铁路枢纽,许多天津、北京、上海等地知青,当年到黑龙江富锦、密山、萝北农垦插队,南岔是他们往来的必经之地。

南岔森林经营所负责林地管理、合理采伐树木、造林护林。所里分为林业段和农业段,我所在的农业段也叫农业连。应该说,比起那些到兵团或农村插队的知青,我们这个所的条件明显好很多,每个月能够按时领取工资,工作也有规律,除了植树造林,还可以种植农作物和常见的蔬菜,以保障日常生活。

农业连和所机关同在一座四合院,我们俗称“山下”。农业连除了农忙季节,其余时间兼顾林业经营,包括管理苗圃和培育红松树苗。秋收后,连里只有少数后勤人员留在山下,主要生产班组成员都要进山,山里的知青点所在地就叫“山上”。进山知青的主要任务则是冬季采伐,夏天打林带、透荒,秋天整地挖树穴,为春季植树做好准备。

1976年末,为迎接来年的春季植树造林会战,所里召开了冬季采伐和清理林带会议。当时,我是农业连的连长,来参加会议的只有我一个知青。小兴安岭冬天的夜来得特别早,会议结束时已是傍晚,我走出机关会议室,不知今夜该去哪里住宿?我站在夜幕下的知青点院子里,茫然四顾。几个留在山下后勤的知青,看到天色晚了,邀我到他们那里去住宿。我当然也想住在山下,山下的知青宿舍是砖瓦房、火炕,还有电灯,吃饭和机关共用一个礼堂式大食堂。可我不能啊,我的岗位在山上,一是要回到山上传达会议精神,二是零下30多摄氏度的严寒,一人一床被褥,我怎好给人家添麻烦。更主要的是,山上的知青战友白天都在山上干活,我不能在山上“享福”。回到山上,和大家一起住帐篷、点煤油灯,吃玉米面窝窝头就没有没有的冻白菜汤,要的就是这种同甘苦、共患难的战友情!

低头看看自己的穿戴,里面一件小棉袄,外面是哥哥给的劳动布工作服,颜色已洗得发白褪色,膝盖上是我用缝制工作机织的一圈圈椭圆形图案,肩上斜挎着泛白的军用挎包,里面装着“红宝书”。走,回山上去,不就是十多公里山路吗,这也是磨炼意志的好机会。况且,头上还戴着弟弟给我的军帽,凭我高高的个子,远看一定像个男青年。我自己给自己鼓足勇气。

首先从小山村穿过。营林所附近住有百多户人家,用过的废水污物几乎都没在小路两侧,蒿

草之上结成了很厚的冰面,一不小心就会摔跟头。寒风中,低矮的茅草房那结满了霜花的窗玻璃,晃动着微弱的光亮,倒也可以为我照路,只是时不时传来的犬吠声,让从小怕狗的我不得不硬着头皮溜一小跑。

不知不觉就到了转盘山。我对这片山情有特殊感情,我们每年都要在这片地上种土豆、玉米、大豆等农作物,农业连的知青个个都成了种地能手。到了秋天,庄稼成熟的田野上,是一幅幅令人欣喜的丰收画面。让我难忘的,还有山野里的各种野花,以及山脚下孤零零的坟墓。据传,那里埋着一个不到二十岁的女孩儿。劳动之余,大家坐在田埂上休息,我独自跑到那座坟前,久久伫立,想着里面躺着一个怎样的女孩儿,有着怎样的故事?奇怪的是,她的坟前总是野花绽放,最漂亮的是那种野芍药,白灿灿地随风摇曳。我想,那一定是她生前喜欢的花儿,山风吹送着淡淡的花香。

走出这个村子,前方更加漆黑,我的心立刻紧张起来。眼前是一个Y字形路口,我们称之为“大岭”:它的左边是悬崖峭壁,两座大山挡住了夜空,右边是深不见底的谷地。夏天那里是一眼望不到边的菜地,冬天就成了一片雪原。可此时看不见雪原,是黑压压的一片暗夜。两山之间有一条陡峭的山路通向山城,另一条就是刚刚走过的路。现在,我来到了岔路口,再往前走一段路程,就是我们山上的营地区。

置身在群山环抱的黑夜里,我有些心慌。远山不见尽头,相连着黑茫茫的天。我不敢多看,更不敢多想,只管匆匆地往前赶,听得见自己踩在雪地上的沙沙声。有几次,甚至感觉我的心跳在那一刻突然停止了,只有双脚还在机械地向前迈动……终于,月光让我“走”出来了。大山之上,月亮慢慢地升起来。我欣喜,我惊叹,那清冷的月光照耀在雪地上,让我的心情稍稍安定下来。我抬眼望着夜空,感谢月光为我引路。

很快,我来到了一个废弃的小火车站。我驻足向四周眺望——黑压压的大山里,隐藏着一条盘山小路,上面覆盖着冰雪。此时,深山的夜显得阴森恐怖。或许密林中的某处,正栖息着熊瞎子、野猪……忽然想起,前些日子在帐篷外望天时,西边山里有几道火样的光亮,谁也不知道那是什么,有人说那是老虎的眼睛。当然,老虎有没有我不知道,熊瞎子那是一定的,因为有人就曾在哪个废弃的小火车站旁看到过。我们营林所的山北沟,也曾发生过熊瞎子背人的事……小火车站如果不取消运营该有多好。原来这里是通小火车的,再往更深的山里走,曾经有两个林场,只是上好的木材采伐得差不多了,林场黄了,小火车也就停运了。林场解散后,林业工人分流到其他营林所,有的还当上了知青的师傅。

抬头望天,不知什么时候,月亮已经悄悄地爬到了半空,照耀着诡秘的山谷。我挺起胸,长舒一口气,赶快赶路吧,不要自己吓唬自己了。密林小径,积满了厚厚的白雪,风刮起来了,树上的雪花落在我的脸上,冰凉冰凉。脚下的山路越来越窄了,走在雪地上,我必须加倍小心。虽然告诫自己要格外精心,可大脑还是控制不住地想这些想那,感觉山上的每一棵树,都像是一双眼睛,它们一路上在照看我。这一棵棵大树又像是个人,有思想,有灵魂,也许它们之中就有千年的树魂……

现在想来,如果是白天,我不会想这么多,毕竟我们曾多次进入这片山林,透荒、清理林带,毕竟有大片大片的红松苗木。按照所里的安排,过了这个冬天,我们要植树绿化,这可是个硬任务。茂密的

一位担任过领导职务的朋友,退休后事儿多得上班时还要忙。我问他,为什么不在家休息休息,再出来东跑西颠?他说,好不容易有自己的时间了,有一种时不我待的感觉。他活得通透,做的都是看上去闲淡无比的事:骑行、唱歌、摄影,与他原先的工作没有半点儿关系。他一不想犯忌,二是想干自己的事。

这位朋友最初是棉纺厂保全工,因为家庭出身的原因,考上音乐学院后却未被录取。他在工作中心埋头钻研技术,当上了技术员,还想再当工程师,可后来他当了车间主任、分厂厂长,个人爱好只能留给业余时间了。他一步一步往上走,干着干着就没有私心杂念了,全身心都扑在了工作上。如今一退休,忽然感觉这一辈子都是处于被动之中:上世纪60年代,国家给分配了工作,70年代转干当经理是被“挤”的,80年代当官,更像是天上掉馅饼,根本就没想到。有一次,我们小聚时,他问我,有时你没完没了地工作,好像对所有事情都感兴趣,可是否想过这辈子最适合干什么吗?我说,怎么没想过?还真是好好地想过,我一辈子没干成想干的事业,或者说,是把想干的事情都干混了,凡事皆“误”。我不像这位朋友,社会安排了他的一切,而我是在基本“自由”的选择中,越自由越是不断地进入选择误区。到了,也没搞清楚自己最适合干什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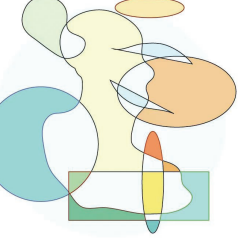
1981年10月,我从物资学校中专毕业后,被分配到区政府干统计员,相当于现在的公务员。十年后,我辞职“下海”,这在当时机关里实属凤毛麟角。那阵子,连人事室都不清楚,辞职干部档案应存转到什么地方。可见,这在当时还不像后几年对辞职潮已是司空见惯。我“下海”经商,多少也有点儿不知天高地厚,那时几乎没有任何事情能激发人们的好奇与热情,尤其是在机关。不少人替我担心,你下了海最好别呛死、淹死,也有人认为我这是“金蝉脱壳”,想要另谋高就。还有的人认为我本来就不适合在机关工作,早就该走了,并举例说明:在论资排辈的单位,一个小毛孩子动不动就批评比自己年龄大的同事,不拿上司当个嘛,要不是有大人做后台,他算个什么。我那阵子就爱以嘲笑的心态听这种话。当然,也有小心翼翼鼓励我、好像我要实现他的愿望似的人:区机关不适合你,你也不能干一辈子能看到头儿的小干部,除了领导高看你,没人

再爱你,赶紧走人也许不是件坏事。

我不信邪。我特别看不惯有些人的做派,我最知足的是曾被借调到办公室的资料科,跟领导跑过腿儿,看到了什么叫全局观、法治观、民生观,结交了一些兢兢业业、努力奋斗的好朋友。辞职之前,机关里没有人给我下不来台,或者令我狼狽不堪,因为我从事的工作太微不足道,单位里好几个像我这样的人无关紧要。我辞职有三个原因,一是自视清高,觉得自己很优秀,不认头领导给我的许愿;二是我不喜欢总是没完没了地重复无效的工作;三是想合理合法地增加收入,不想那什么没出息——比如,冬天从机关拿日报回家点炉子,用单位的稿纸写电

“误”行之美

王育英



大作业,在办公室给远在外地的亲朋打长途电话等等。这些都被同事当面指出过,弄得我极为难看。于是,我决定独自闯出一条路,自己给自己当老板。我将这个人生决定跟领导讲过之后,心中清爽至极。没有人逼我,我只是想走一走能自己开头儿的路,闯一闯被打开的新世界。

我辞职后的第一份工作,是给日本朋友官田的合资公司做代总经理。当初,他们邀请我时,我刚辞职,还没有成立自己的公司。官田问我需要多少薪水?我说,比照东京普通职员工资标准。官田还没说话,旁边的女翻译红脖子粗地问我,这么多?我不精通日语,便心平气和地请她翻译:我在本所算是优秀骨干,给我东京普通职员工资不算过分。女翻译问我,你是天津人吗?见好就收,差不多就得啦,给你一半就不算少!我坚持说:请你如实地翻译我的话吧。官田听了我的要求,竟然没有讨价还价,令人意外地竟成交了。我没给自己裁面儿,也没给合资企业丢脸。按照承诺,我如期办理了企业注册、验资,申领批准采购进口设备等各种手续,又高效率地与工程师一起,定制模具、采购原料,生产出合格的初制品。

当初谈薪水时,那女翻译说:“是天津人见好就收”的话,我是第一次听到。我虽是天津人,但不同意这种说法。天津人确有嬉笑之态,那不是被谁可怜或妥协的标靶,那是和善的外溢。前几年,我去神戸参加一个国际养老产业会议,又见到了官田先生,他面对众人侃侃而谈在天津的投资情况,夸赞天津是一座非常棒的国际化城市。他特别客气地跟我说:“我是很佩服您的,后来我在天津再次寻找经理时,都是以您为榜样的。”尽管我的日语水平有限,但这句溢美之词我却听懂了。

我按约帮助他完成公司的前期准备工作后,就去了另外一家公司搞承包经营,但后来我知道他在中国赚钱了。日本人很现实,你能干什么工作,就拿什么样的报酬。这是我一次重要的工作经历,让我见识到了人的真正价值。开办公室之后,我的眼界开阔了,经济上有了一些收益,但我总觉得经商好像也不是我最正确的选择,因为自己不屑的东西,却挡不住别人的津津乐道。比如,有人就利用老子的权力、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双轨制的空子一夜暴富。这不公平,我也瞧不起那些人。因此,我偶尔会觉得我是因误商而误伤了自己。

我不认为自己是商人。我觉得从事商业活动与商人之间,存在着本质区别。商人大都以逐利为目的,见钱眼开。而从事商业行业则不完全是这样,要比商人的外延做得更多,不是钻钱眼、掉钱洞那般,看顺、看情、看义、看世界,说白了就是不那么赤裸裸、不

那么不知廉耻、不那么动不动就以命相抵。我曾跟同事讲过做生意的最高追求:即做生意,又交朋友。市场有一条看不见的绳索,你只要不在行规面前弄虚作假,就一定在共同的市场规则中畅游。但也绝不是遵守了市场规则,就一定会到达幸福生活的彼岸。没有信心,皆是误区。

人生的过程中有许多支点时刻,这些支点时刻的选择,决定了命运的走向。回首望去,我们更清晰地看到了那些命运的转折点,才明白我们的自主时刻竟是少得可怜,更多的只是顺水推舟、手足无措,而不是举重若轻、信手拈来。如今,尽管我还在自觉、习惯上地全职工作,但也时不时地把自己逼到墙角,跟自己逗逗闷子:你这辈子到底更适合干什么?想到了许多,但很遗憾,无解。因为天生愚钝,不知道自己到底能吃什么碗饭,甚至觉得还是一如既往地理想崇高、志向远大。其实,我还是有自知之明的,心尚大焉,智有不足!

今年春节前,朋友带着儿子来聊天,这小子喜欢物理,准备本科时出国留学,英国爱丁堡、帝国理工和澳大利亚科廷三所大学,都接受了他的申请。朋友的儿子说:爱丁堡有诺贝文学奖的彼得·希格斯偶尔讲课,他发现了“上帝粒子”,是自己崇拜的大师,能碰巧上一次他的课,会是三生有幸(据报道,该教授已于今年4月8日逝世);帝国理工整体水平高,本科后考研、考博都会一路平趟,但是本科阶段会很艰难,能出来不容易;科廷大学的采矿工程专业,闭着眼都能读到硕士、博士,留在澳洲也好找工作。他问我:我该怎么样,是追求理想呢,还是追求生活的安稳?

我感觉这小子早已有决断,只是想找人再次证明一下自己的正确选择。我说:都可以去,生活没有标准的答案,但我倾向于追求理想。我还说这将是你的支点时刻之一,我们共同设想了一个最有意义的终极目标,然后便大笑起来。因为不知道在行进过程当中,会在什么地方停止、转弯,甚至后退,总会遇到一种不尽如人意的阻力,考验你的智慧、勇气、耐心。我对他说:梦想只有当你选择对了的时候才能实现,青春就要有青春的样儿,就要有激情、浪漫和无限的想象,要相信理想和幸福最终会如约而至。

这些,也正是年轻人令人羡慕和富有魅力的地方。我只能讲出这些虚一点的个人体会,同时也毫不掩饰小伙子能在全球化的视野中去选择。朋友对我说,你这是“新天津人”的想法,老天津人讲求实际,藏不住性格的直白,守家待地,中庸本分,与世无争。是这样吗?我是一个普通的天津人,我也特别期待新天津人的新面貌。我想,只要对自己一如既往地有信心,有了克服掉自私的格局,无论从事什么行业,都当自己是自己服务、奉献他人的平台与介质,也就自然蜕变成“新天津人”了。

我请那位担任过领导职务的朋友刻了方字,“宁为义气舍千金,不为不义挣分文”,简明、清丽,有轩昂之气,合我心意。他说,退下来这两年,思想变化太大了。不管走什么样的路,实际上全都无法更改,哪条路都会有无穷无尽的魅力,只有盲区而没有误区。我同意他的观点。人间是非,对错有之,是人自带的魅力。

对于一个人来讲,或许每一种选择都是歪打正着,所有的阴差阳错都是恰如其分。人世更迭,人的光荣与骄傲,来自对生活最单纯的爱。我想,误这个,误那个的事情满眼皆是,甚至终身相随,不去多想它吧。对于真理、知识和信仰,应当追求,尽情享受,随遇而安。当下正好处于大时代,一切畅然而行。

我有时也会沾沾自喜地欣赏个人优点,始终没有勇气任自己堕落到无法挽回的地步,也从不敢张扬到不知天高地厚的状态,更没有嚣张到认钱不认人的无耻之境。我从没对生命的美好泄过气,我相信生活的奖赏总会有不期而遇的收获,并有因幸运而笑逐颜开的时候,因为我始终没有放弃拼搏。爱因斯坦说,时间只是人类自己定义的概念,实际上并不存在。而爱则不同,在灿若星河的宇宙间,爱是一切美和善的化身,有着实际的存在与表达。这后一句是我说的,也是这些年来最切实的认知。

本版题图 张宇尘

文艺周刊

第二九八六期

蓝天白云之下,黄熟的麦浪在微风中起伏,轻柔的麦香丝丝缕缕,在空中荡漾。每到麦收时节,我的脑海里就浮现出这样的画面。“芒种三天见麦茬”,是我的故乡冀中地区的一句谚语。如今,虽然离开老家已经几十年,但童年的记忆,仍然让我与“芒种”这个因农事耕种而命名的节气,保留着无法割断的联系。一到芒种,总是自然而然地想起家乡,想起童年的麦收时节。

在冀中地区,冬小麦的播种时间大约是在秋分这个节气,正所谓“白露早,寒露迟,秋分麦正当时”。小麦的生命周期要经过寒冷的冬季,到了春天,沉睡的小麦才会欣欣然地随着气温的上升,拔节、孕穗、抽穗、开花、灌浆。进入6月,就到了小麦一天一个样儿的快速成熟期。开镰的小麦是很有讲究的,就算是大半辈子跟农田打交道的高手,也必须亲自到田间地头儿搭几眼。割早了,颗粒不饱满,不仅会减产,还会延长晒场时间,加大遇雨的风险。割晚了也不行,即使仅迟一两天,麦秆儿也会变干变脆,打腰子的难度就加大了。打腰子需要的麦子必须是半黄半绿的,熟得过了火儿,捆腰子时一发力,腰子就会断开,即使同一畦的麦子,成熟时也不会完全一致。这时,就需要满地去寻找黄少绿多的麦子,割上一抱,专门打腰子用,这种情况就叫找腰子。在老家,如果需要找腰子,是一件挺丢人的事儿,会被邻家笑话。打腰子是一项看似简单,但需反复练习的技术活儿。割一把麦子,单手握紧麦穗儿一侧,另一只手将麦子从中间劈开,让两

半儿麦穗儿相对,用手一扭,拉紧,展开,一个结实的麦腰子就打好了。割麦子的时候要弯下腰,左手抓住麦秆儿,右手握紧镰刀,镰刀要紧贴麦根从前向后用力,留下的麦茬儿越矮越齐越好。割麦子可不完全熟练工,麦子割得快慢,不单与一把抓麦子的

童年的麦收

梁建民



多少有关,也与收镰的速度和节奏有关,而收镰的速度与节奏,又取决于握镰人的力量和技巧。也有割麦子的高手,自认为力气上不输人,又掌握了一把多抓的窍门儿,一抓下去比老手儿抓得还多,而收镰时却不顺畅,有时还需多挥一次镰,反倒降低了效率。如果比试谁行谁不行,差距有多大,一般只需一袋烟工夫就能见分晓了。割麦子时,还有一个重要的注意事项,就是收镰时一定要抬起脚尖儿,身体稍稍后倾,否则,收镰需要的一力量一旦与预判需要的力量不符,就有可能使自己的腿部受伤。割麦场上,锋利的镰刀伤到迎面骨而呼呼流血,可不是什么新鲜事儿。麦子拉到场上,就开始了晒场、轧场、扬

场。现在回想起来才发觉,抢农时,抢的往往就是极端的自然条件。夏日正午气温最高的时候,恰恰是晒场、轧场的最好时机。为了得到最好的效果,人们哪还顾得上杈子把儿如同被火烤过一样地烫手,日头像红辣椒一样地毒辣?扬场的技术与打腰子、割麦子又不一样,往往是村里为数不多的人拿手。生产队时期,一个队里也就那么三四个。分产到户以后,人口少的多是找能人帮忙;家里人口多的,被逼无奈也得学,但即使有悟性不错的,只需一簸箕甩出去,行家就能看出端倪了,他们挂在嘴角儿上的笑,含义是比较复杂、很难解读的。这种笑,如果被不相熟的外人看见,大抵是会误解的。

麦收时节,大人人们的快乐应该是麦子即将成熟,放眼望去遍地金黄,是镰刀割断麦根时美妙的“嚓嚓”声,是割到地头转身回望满地麦个子的整齐队列,是晒场、翻场时手中杈把儿反射回来的沉甸甸的感觉,是傍晚收场时宁可行多出力气增加高度,也不愿另起炉灶的选择和决策,是或坐或立观看扬场时蔚蓝色天空中那道美丽的弧线,是扬场后地上堆起的麦粒儿的山丘……大人人们的快乐,来自喜人的收获,这是快乐的源头吧。

而我此时的快乐,是奔跑在满是麦茬子的地里逮蚂蚱,是坐在麦个子上搓麦仁儿,是挑选全绿的麦穗儿回家烤着吃,是收场垒垛时在垛顶给大人添乱,是晚饭后偷跑到麦场上与伙伴们捉迷藏……童年麦收时节的回忆,就是我现在幸福。